



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BEIJING POLYTECHNIC

2023 招生 ADMISSION BROCHURE 自主 简章

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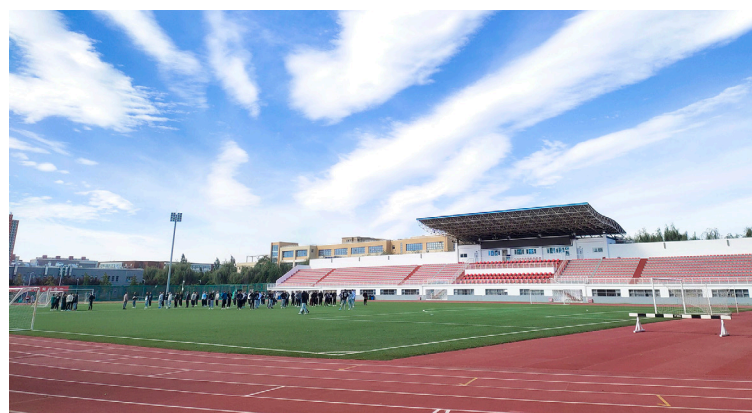
国家“双高计划”建设单位（A档前十）



B E I J I N G P O L Y T E C H N I C



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BEIJING POLYTECHNIC





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BEIJING POLYTECHNIC



- ★ 学校全称：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 ★ 学校代码：1106
- ★ 学校性质：公办
- ★ 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 ★ 学校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一街 9 号



学校简介

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是北京市人民政府举办的公办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学校办学历史可追溯至 1958 年。

近年来，学校认真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国职教大会精神，紧紧抓住国家级高职示范校建设、国家高职教育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教育部高职三年行动计划、教育部和北京市中国特色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等重大机遇，事业发展不断迈上新台阶。学校 2007 年进入“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行列；2018 年，入选北京市特色高水平职业院校建设计划；2019 年，入选国家“双高计划”高水平学校建设单位（A 档十所院校之一）；2018 年、2019 年，连续被教育部评为全国职业院校实习管理 50 强、教学管理 50 强、学生管理 50 强（同时荣膺三项 50 强的全国 7 所高职院校之一）。

学校地处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是开发区内唯一一所高等学校。校园占地 807 亩，具备良好的办学条件、完善的基础设施。建筑面积 33.7 万平方米，固定资产总值 24.5 亿元，教学仪器设备总值 8.2 亿元。校内建有国家级实训基地 6 个，生产性实训基地 18 个，与企业合作共建校外实习基地 260 个。建有北京市工程师学院 3 个、技能大师工作室 3 个，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中试基地 3 个。建有专业标准的体育馆、游泳馆、体育场，是北京市第 54 届大学生运动会的举办地。图书馆建筑面积 2.7 万平方米，藏书近 120 余万册，电子图书 170 万册，支撑学校教学科研的同时面向全社会开放。

学校现有全日制在校生 7150 人，现有教职工 862 人，其中专任教师 529 人，具有硕士学位教



A large, modern, multi-story building with a grey facade and many windows stands in the background. In the foreground, there is a large, active fountain with several water jets. A paved walkway leads from the building towards the fountain. On the left, there are some trees and a small body of water. In the middle ground, three people are sitting on a wooden bench near the water's edge, looking at something together. The overall scene is a peaceful campus environment.

师 371 人，博士学位教师 88 人，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的 86.8%。学校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 202 人，占 38.2%。专业课教师 382 人，双师素质比例达 92.1%。拥有全国优秀教师 5 人，北京市优秀教师 21 人，北京高校学术创新人才 1 人、青年拔尖人才 4 人，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北京市级人选 1 人，北京市社科理论人才百人工程人选 1 人，北京市教学名师 16 人、职教名师 5 人、高创名师 1 人。国家级教学团队 1 个、国家级教

师教学创新团队 1 个、市级优秀教学团队 12 个。

学校连续多年获得“北京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单位”，被评为“北京地区高校示范性创业中心”，跻身全国高职院校创新创业示范校 50 强。企业和社会认可度显著提高，毕业生就业率 98% 以上，企业满意度 95% 以上。



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 建设单位名单

(同一档次内按国务院省级行政区划顺序及校名拼音排序)

第一类：
高水平学校建设单位 (A 档)

学校名称	专业群名称
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汽车制造与装配技术、药品生物技术
天津市职业大学	眼视光技术、包装工程技术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现代农业技术、园林技术
无锡职业技术学院	数控技术、物联网应用技术
金华职业技术学院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学前教育
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智能控制技术
山东商业职业技术学院	市场营销、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测绘地理信息技术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通信技术、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陕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材料成型与控制技术



报名和考试办法

2023 年自主招生计划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备注	招生计划	专业类别
1	440404	建筑智能化工程技术	国企定向	50	机电类
2	460104	机械制造及自动化	航天定向	60	
3	460301	机电一体化技术	航天军工、智能装备及机器人方向	60	
4	440403	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技术	机场能源管理定向	30	
5	460306	电气自动化技术	航空、航天、国网方向	25	航空类
6	500409	飞机机电设备维修	Ameco 订单班	75	
			东航订单班	32	
7	500410	飞机电子设备维修	Ameco 订单班	43	
8	460609	无人机应用技术	彩虹无人机订单班	15	汽车类
9	460701	汽车制造与试验技术	北京奔驰订单班	50	
10	460702	新能源汽车技术	理想汽车 / 小米汽车 / 北汽新能源 / ARCFOX 订单	60	
11	500211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智能汽车方向—奔驰售后定向	25	
12	500603	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		70	
13	460704	智能网联汽车技术	百度 Apollo 订单	25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备注	招生计划	专业类别
14	510301	现代通信技术	5G+ 物联网方向	37	电信类
15	510205	大数据技术	大型企事业单位数据服务方向	38	
16	510101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北京市冠军企业集创北方合作培养班	37	
17	510202	计算机网络技术	网络安全与云计算方向	38	
18	510201	计算机应用技术	人工智能与移动应用开发方向	38	
19	510207	信息安全技术应用	奇安信集团合作培养班	32	
20	470105	生物产品检验检疫	中国海关系统定向	32	生物类
21	470102	药品生物技术	生物医药园定向	63	
22	490104	食品检验检测技术	检测机构定向	33	
23	420802	环境工程技术	北控水务集团定向	30	
24	490102	食品质量与安全	监督管理方向	32	
25	530302	大数据与会计	久其定向班	47	经管类
26	530701	电子商务	大数据精准运营	50	
27	530207	国际金融	北京邮政金融订单班	56	
28	530502	国际商务	数字贸易方向	37	
29	570201	商务英语	国际服务贸易方向	35	
30	480402	服装设计与工艺	时装设计、影视服装方向	38	艺术类
31	550106	环境艺术设计	室内设计、家居产品方向	37	
32	550103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融媒体艺术设计、视觉传达设计方向	80	
33	550109	游戏艺术设计	完美世界联合培养	55	
34	560202	广播影视节目制作		45	
35	550110	展示艺术设计	展陈设计、虚拟展示设计方向	20	
36	550220	现代魔术设计与表演		10	
合计				1540	

备注：

1. 最终招生计划以北京市教委、北京教育考试院批准的招生计划为准；
2. 以上专业学制均为三年；
3. 以上专业学费均为 6000 元 / 学年、住宿费 900 元 / 学年；
4. 序号 30 — 36 号专业均可招非艺术生。

一. 按照北京教育考试院规定，每名考生只能选择报考一所高职院校。选择报名我校的考生，不能同时报名其他学校。

二. 通过北京市 2023 年高考报名资格审核的考生均具有报名资格。

三. 艺术类、体育类中职学校北京市集体户籍考生不可报考我校。

四. 一律采取网上报名办法，所需证明材料均通过我校自主招生报名网络系统提交。考生可填报 1 至 2 个志愿专业，可选择服从专业调剂。

五. 考生需在规定日期携带相关材料来校进行现场确认。

六. 考试成绩的组成及计算方法

总成绩满分为 300 分。文化课成绩折算占总成绩的 40%，面试占总成绩的 60%，最后计二者之和为考生总成绩。农户考生加 10 分计入考生总成绩。



自主招生是高考的提前招生，所有录取学生与高考统招的学生一样，享有同等待遇，毕业时颁发相同的毕业证书。

被自主招生录取的考生不能再参加统一高考。





（一）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考生可免试入学，总成绩计 300 分。

1. 高中阶段语文、数学、外语学业水平考试均合格并经我校招生考试工作委员会审核通过的考生。
2. 中职阶段获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技能等级证书初级资格及以上的考生。
3. 高中或中职阶段获得我市区级（含）以上学科竞赛或在区级（含）以上职业技能大赛获奖的考生。
4. 高中或中职阶段获得市、区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员或者获得由北京市志愿者联合会认定的“四星级志愿者”（含）及以上的考生。
5. 高中或中职阶段获得政府奖学金及其他市级智育奖学金的考生（含宏志奖学金）。
6. 获得国家二级及以上运动员等级证书的考生。
7. 退役士兵经我校招生考试工作委员会审核通过的考生。

免试入学的考生提供上述成绩证明、技能证书、资格证书、奖励证书等真实材料后，我校招生考试工作委员会按照所提供材料的等级、层次和含金量，对免试考生进行综合素质排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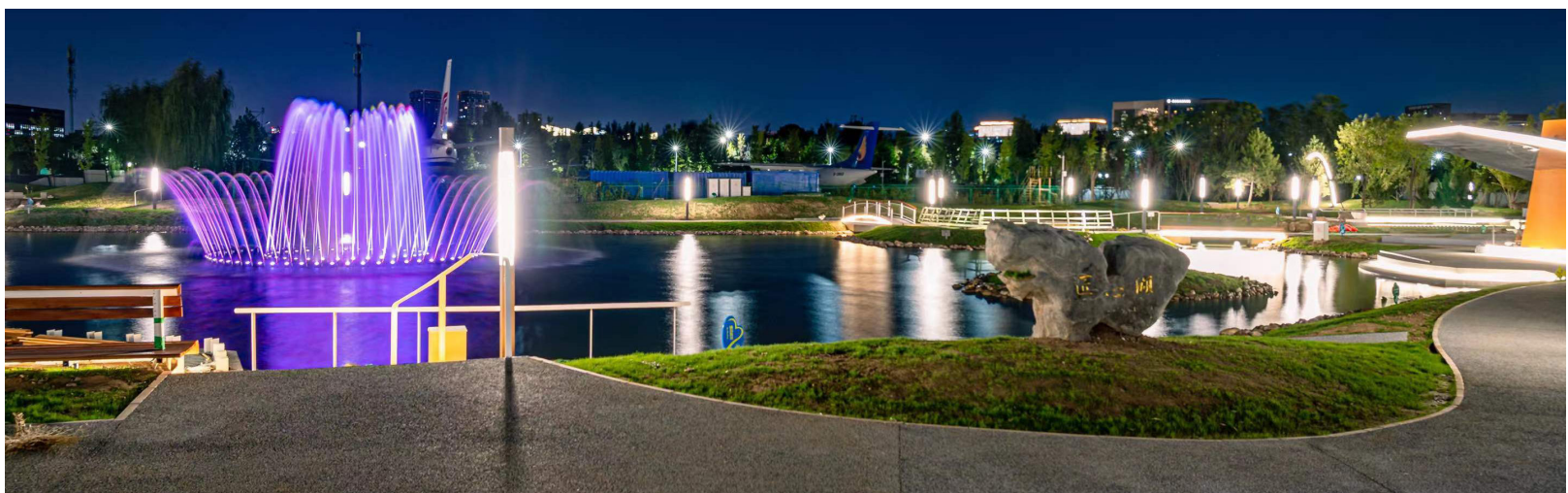


(二) 不具备免试入学条件的考生，文化课成绩按照以下办法折算，并均须参加我校组织的面试。

1. 高中阶段参加语文、数学、外语学业水平考试并取得成绩的考生，其中一门不合格文化课成绩折算计 90 分，二门不合格文化课成绩折算计 80 分。

2. 三校生毕业生中职阶段最后一次语文、数学、外语考试成绩折合百分制，均在 60 分（含）及以上者，文化课成绩折算计 90 分。

3. 对于具备通过北京市 2023 年高考报名资格审核的考生，又不符合以上条件或无法提供相应成绩、获奖材料的其他类考生，文化课成绩折算计 70 分。



网上报名流程及工作安排

★ 3月22日9:00～3月26日24:00 登录 www.bpi.edu.cn
进入自主招生网上报名系统或手机微信小程序“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报名。



一、登录报名系统开始报名

1. 仔细阅读报考须知。
2. 按要求填写报名内容。选填项可以不填，其余项为必填项。
3. 考生手机保持畅通，报名过程中会发送短信验证码，请填写准确。
4. 报名过程中，出现了红色提示则说明您填写信息格式有误，请仔细查看提示文字并按要求提交正确信息。
5. 身份证号，将作为您登录系统的重要依据，请确保输入正确，且不要泄露个人信息。
6. 考生电话及邮寄地址必须填写准确，以确保录取通知书及时送达。
7. 所有考生须上传本人身份证的正、反面照片及高中阶段的成绩证明材料。
8. 高中考生须上传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成绩证明材料（或会考成绩证明材料）和普通高中毕业生综合素质评价报告册；中职考生须上传中职阶段最后一次语文、数学、外语考试成绩。
9. 申请免试入学的考生，须提交相应的证明材料图片。
10. 所有考生还须上传能够证明自己实力的相关材料：高中阶段或中职阶段国家级、市级、区级、校级各类获奖证书、职业资格证书、技能证书等。我校招生考试工作委员会将按照考生上传材料的等级、层次和含金量，对考生进行综合素质排名，在相同条件下，按照考生综合素质排名先后顺序录取。
11. 农户考生须上传本人户口本首页及本人页照片。
12. 退伍军人上传退役证明材料。
13. 上传的所有材料后缀为“.jpg”或“.png”的照片。单个图片大小不超过10M，数量在20张以内。
14. 填写完毕后，点击“立即提交”，得到报名成功提示即完成网上报名。

二、修改报名信息 and 打印报名表

1. 登录个人信息维护界面

(1) 方式一：报名成功后，根据系统提示，点击“去登录”进入考生登录界面。按要求填写登录信息，验证成功后，进入个人信息维护界面。

(2) 方式二：进入报名界面，点击右上方的“已报名去登录”进入考生登录界面。按要求填写登录信息，验证成功后，进入个人信息维护界面。

(3) 进入个人信息维护界面后，为了您的信息安全，建议您按照提示修改登录密码，并牢记密码。

2. 修改报名信息

进入个人信息维护界面，点击“我的报名”后点击“修改”按钮，进行信息修改，完成后点击“确认修改”。

3. 下载报名表

(1) 方式一：点击“我的报名”后点击“下载”按钮，按提示保存报名表图片，以便查看及打印。

(2) 方式二：修改信息完成后，按提示预览或者下载报名表即可。

(注：今年自主招生考试不设笔试，请学生自行打印报名表，检查填写信息无误后签字留存，待现场确认时提交。)

★ 3月27日～4月4日学院审核考生报名材料

★ 3月31日考生现场确认信息

★ 4月5日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官网公布免试学生名单、面试学生名单

★ 4月8日需要面试学生参加现场面试

★ 4月14日～16日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官网公示预录取名单

★ 5月中旬邮寄录取通知书





录取原则

1. 贯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教育方针，坚持公平公正、综合评价、注重素质、择优录取，综合考查考生政治思想品德和学业成绩，要求考生身体健康检查合格。
2. 根据考生自愿填报的二个专业志愿顺序，按照分专业招生计划从总成绩高分到低分录取；分数相同时，按照考生综合素质排名先后进行录取。
3. 招生专业在招收第一志愿考生未完成招生计划时，依次录取第二志愿报名的考生；如仍未完成招生计划，则对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进行调剂录取。如果符合录取条件的考生人数不足学校规定的开班人数，将根据考生志愿转至其他专业录取。
4. 学校对考生身体健康状况进行审查和复查，对不符合标准的，按照《普通高等学院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院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处理。

01

录取结果的公布

通过学校官方网站向社会公布录取结果，并向考生寄发录取通知书。

02

收费标准

1. 高职各专业学费均为每学年 6000 元。
2. 学生公寓住宿费为每学年 9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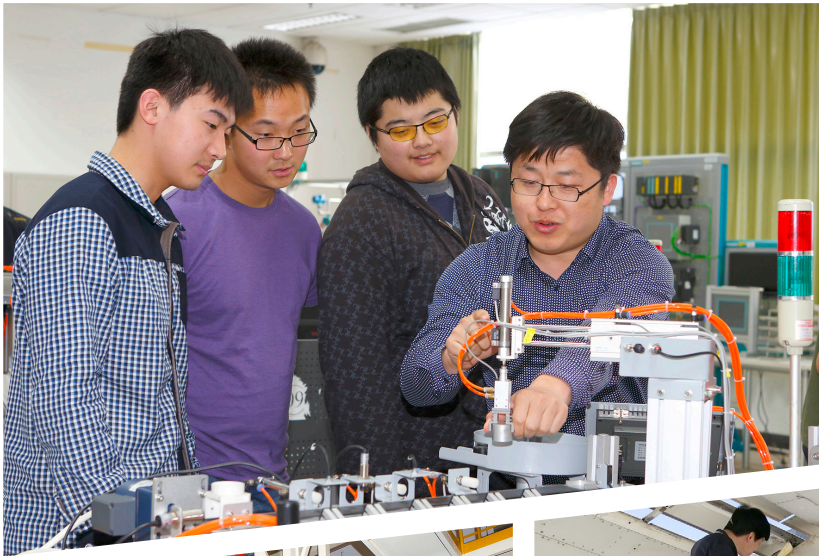
03

学生资助相关政策

1. 学校执行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
2. 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符合条件的按照相关规定可申请国家助学贷款、国家助学金和学生困难补助。
3. 学校设有校内奖学金。

04

新生入学后，学校将对已经录取报到的新生进行全面复查，对其中不符合条件或弄虚作假、违法舞弊者，一经发现取消其入学资格，并报相关机构备案。



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BEIJING POLYTECHNIC





国家示范性
高等职业院校



全国职业教育
先进单位



中国特色高水平
高职学校建设单位



公众号



招生小程序

地 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一街9号

邮政编码：100176

咨询电话：010-87220979、010-87220709

网 址：www.bpi.edu.cn

公共交通：地铁亦庄线，荣昌东街站下车，B1南出口出站，乘坐453路、兴16路、开发区3路等公交车，到青年公寓站下车。

驾车路线：南五环亦庄桥→往亦庄（西环北路）方向→下桥后直行第五个红绿灯（博兴八路方向）右转，过桥（河）后第二个红绿灯（凉水河一街）左转，下一个红绿灯左转就是学校大门。

本招生简章由学校招生就业处负责解释